## 关于火山生物工程(上海)有限公司破产清算涉住房公积金债权事宜的公告

上海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于 2023 年 12 月 28 日裁定受理火山生物工程(上海)有限公司破产清算一案,并于 2024年 1 月 9 日指定上海普世万联律师事务所担任该公司管理人。

根据相关法律规定,管理人应当依法调查核实职工的住房公积金缴存情况。火山生物工程(上海)有限公司职工存在应缴未缴、少缴住房公积金的,请联系管理人(联系人:杨轩;联系电话:18818038762;联系地址:上海市长宁区娄山关路523号金虹桥国际中心 I 座 3 层)进行申报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市公积金管理中心 2024年1月29日